

地址：臺北市松江路121號4樓  
聯絡人：管理部人才資產運用室 王彩蓉  
聯絡電話：(02)25062121#1821

**受文者：國立屏東科技大學-車輛工程系所**

發文日期：2015年5月18日

發文字號：和泰(管)字第201500052號

附件：獎學金申請書

主旨：本公司103年第二學期獎學金申請辦法暨有關事項。

說明：一、主旨：本公司在追求企業永續經營的同時，仍期望能善盡社會責任，  
為鼓勵學生參與車輛相關研究，以及培育汽車業的相關人才，  
特設立此獎學金。

二、獎學金對象：(1)大學部三年級成績優異之學生。  
(2)碩士班二年級成績優異之學生。

三、名額暨金額：大學部每學期共計三名，每名每學期獎學金新台幣貳萬元整。  
碩士班每學期共計二名，每名每學期獎學金新台幣肆萬元整。

四、申請資格：凡具前述第二項資格之學生且具下列資格者，均可提出申請。

- (一) 在校前一學期學業成績需達至少前20%學生。
- (二) 英文成績標準：依貴校畢業門檻之標準為主。
- (三) 操行甲等（等同八十分）以上未受記過處分者。
- (四) 本學期未享有公費待遇或未受領其他公司或法人機構之獎學金者。

五、申請期間：2015年5月19日起至5月26日止。

六、申請辦法：請洽貴系所承辦人員，索取本公司獎學金申請書，並填具乙份後  
連同下列需檢附文件，送至貴系所審核。

統一委由貴系所承辦人員彙寄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人才資產運用室王彩蓉小姐收。

- (一) 申請表乙份。
- (二) 申請學生學校正式成績單及排名乙份。  
〈須列明在校前一學期成績單及系所排名，以茲證明〉
- (三) 申請學生之學生證正反面影本乙份。  
〈蓋有103學年註冊章為準〉
- (四) 申請學生之身份證正、反面影本一份。
- (五) 在校未享有公費待遇及未受領其他獎學金證明文件。
- (六) 英文能力證明。
- (七) 廠商匯入匯款通知單正本、存摺封面影本。
- (八) 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

七、得獎學生由本公司專函通知 貴校。

總經理

